#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精选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谷幽兰 更新时间：2024-09-07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一今天我读了一本叫《呼兰河传》的书，书里讲...*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一**

今天我读了一本叫《呼兰河传》的书，书里讲了好多有趣的故事。

作者出生时祖父都已经六十多少了，作者三、四岁时，祖父快七十了，七十岁的祖父非常爱作者，他们爷俩在后园笑个不停。祖父的后园就是小作者的天堂，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想怎么样，就怎么样，一切都是自由的。

在作者的描述中，她的童年是快乐的，也是寂寞的。她从小在后园里长大的，作者和祖父在后园里一起玩，一起干活，作者和祖父时时刻刻在一起，童年充满了快乐。

文章中写到团圆媳妇是一个美丽可爱的小姑娘，才十二，本该是有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而她却早早的卖给了一户人家做童养媳，是多么的可怜！这不由得让我想起了我们的新社会，人们用知识变得智慧，用自己的双手去创造自己美好的生活，没有男女的不平等，没有可怕的战争。

啊！《呼兰河传》我读完了，我真想永久地停留在童年，可是时光总是要走的。那就用一颗善良、热情的心好好珍惜，感受这美好的时光吧！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二**

一个活泼可爱又淘气的小姑娘，跟着她的外祖父，在菜园里自由自在，无忧无虑地生活并玩耍着。她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就像一只出笼的鸟儿，无拘无束，在属于她和外祖父的天堂里尽情地撒欢。这是《呼兰河传》中的一个简短片段，也是民国才女萧红童年时期的真实写照。

赏读完这一段美文，脑海中依稀闪现出自己的童年生活。我的这一段与萧红类似的童年生活，可是我人生中的一份无比珍贵的宝藏啊！

在那时，邻居都是自来熟，两个陌生小孩刚见面就能打成一片，好不快活！可是现在，在这个先进的时代，这种日子不复存在了，以往，孩子们玩耍时那银铃般的笑声也一去不复返了。

如今，那一座座直上云霄的高楼大厦占去了孩子们玩耍的空间，那一个个豪华的钢筋水泥盒却彻底禁锢了孩子们的心。现在，写不完的作业，学不完的知识，读不完的补习班，是儿童们头上的三座大山，他们无不被这三座大山压得近乎窒息。学习和知识固然重要，但我们也渴望自由，我们也需要一个萧红式的童年。孩子们爱玩的天性，被无情地扼杀了。

邻居？一起生活了十来年，连对方的相貌以及名字都是一问三不知，更别提一起谈天说地，一起尽情玩耍了。在现代人的脑海里，邻居往往只是一个未知、模糊的概念。

萧红的童年令人向往，每个人自己的童年也值得怀念与珍惜。过去的那份天真烂漫，被现代化理念吞噬了。在此，我要大声呼吁：“还我们一颗真正的童心！”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三**

最近我读了一本名叫呼兰河传的自传，他是著名作家萧红写的。

作者萧红也在这本书里讲了自己童年时代的童趣，如·‘拿铲子把谷穗割掉，留下了一大堆的狗尾草，使外祖父哭笑不得;院子里的玫瑰花绽放时，萧红又将撒发的香味的.玫瑰花掺入外祖父的帽子里，当时，外祖父并不实情，又让大家·哈哈大笑。每次读到这，别提我了，我都笑得前埔后仰了。

每当翻开这本呼兰河传，我总会沉静在这欢乐时光，呼兰河传里的好词好句又让我记忆犹新，也让我得到了不少东西，懂得了不少学问。

当然这本书里也珍藏着很多打动我的语句，如，老胡家有了小团圆媳妇，但没过了多久，小团圆媳妇就过世了，小团圆媳妇的孩子出世的时候，不到五分钟也能去了，但他的爸爸依然没有放弃自己生的希望，这一举动，不仅打动了呼兰河城里的君民，也打动了我。

最令我伤心的是尾声，从这一个个字里，又回忆起了我儿时的故事。

啊，我爱这本书，更爱读这本书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四**

一直以来我对封建思想的认识，就是书本上写的：男尊女卑、麻木的国民、封建愚昧。最早读到反对封建文化的文字就是鲁迅录入到课本中的文章，《呐喊》、《彷徨》等系列的小说。阿q正传、孔乙己、狂人日记等。但是说实话，当时真的没有好好读过，只是觉得写的很奇怪，里面的人奇怪、写作的视角也很奇怪。

读完了《呼兰河传》，我觉得自己才慢慢地了解到了新文化运动时期哪些文人志士对于国民的那种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叹息。

你可能觉得很奇怪，《呼兰河传》看起来像是一本自传、或者说地方传记，怎么会和封建思想扯上关系呢。下面来听我慢慢说。

《呼兰河传》，写的是1910年前后，中国东北以“呼兰河”为中心的一座普普通通的小城呼兰，以及普普通通的人的普普通通的生活。小说一共分为七章，第一、二章对呼兰河城风情的描绘。气候寒冷，小城简陋。城里有十字街、东二道街、西二道街。东二道街上的大泥坑、两所学校、染缸房、磨坊；西二道街上的米铺、药店等等。第三、四章是第一人称“我”的童年回忆，关于我小时候的生活，主要在后花园。我的家是荒凉的，还有租住我家房子的几户人家养猪的，漏粉的，拉磨的、赶车的，他们过着怎样的生活。第五、六、七章就开始写人，写了赶车的胡家的小团圆媳妇、写了我家的长工有二伯、写了拉磨的冯歪嘴一家绝地而生。然后小说就这么戛然而止了。所以我觉得这本小说也可以叫《我的童年》，我生长的那座城和那座城里的人和事。

为什么说这本书让人读到了封建思想的荼毒呢，给大家简单的讲一个书中的人物，老胡家的\'团圆媳妇，老胡家是以赶车为生的，有两个儿子，两个儿子各取了一个媳妇，两个媳妇又生了一个儿子，一家人勤劳能干，大家都觉得他家以后要勤劳致富奔小康。不过大媳妇生的是小孙子，二媳妇生的是大孙子，这个团圆媳妇就是给小孙子预定的，8岁下聘。12岁花了大价钱坐火车从辽宁接过来的，这个小姑娘活泼开朗、12岁已经张到14岁的身材了、头发又黑又长，梳着很大的辫子、坐得笔直，走得风快，吃饭就吃三碗。但是却被婆婆以及城里的人视为怪物。遵从“打到的媳妇，揉到的面”的古训。有事没事就毒打她，心情不顺就打她。一直打到她见人就怕、精神不太正常了。她的婆婆看她大吼大叫，认定她是被鬼附身，左邻右舍的人也开始看热闹、出主意。吃整毛的公鸡然后捂在被子里、吃黄连加瘟猪肉、跳大神、抽贴、当众洗开水澡、烧香火、剪她的头发等等，最后在一个普普通通的早晨，小团圆媳妇死掉了。后来这家的婆婆为了团圆媳妇哭瞎了眼睛，大孙子的媳妇跟人跑了，婆婆因此疯了，这一家至此败落。

读完了整本书，还是感觉很悲凉的。除了团圆媳妇，还有敢于自由恋爱的王大姑娘也死掉了、我家的有二伯和老厨子，同处于社会底层被剥削的人却是其他悲惨故事最直接的看客和推手。就像鲁迅说的，中国人历来是排着吃人的筵席，有的吃，有的被吃，被吃的也曾吃人，正吃的也曾被吃。

就分享到这里了。

身体和灵魂总有一个要在路上，我们的身体在上班，我们的灵魂可以通过文字穿越时间和空间来感受风情万种、世间万物。我觉得读书多的人一定是睿智的人，也一定是一个对自己和他人宽容的人。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五**

觉得自己每尝试读一本书，就像是经历一场小小的冒险。很多时候都会从这种小小的冒险里收获到更多的惊奇和喜悦。就好比这本小书一样。觉得这不是一本小说。像是一本散文，而且还带有自传的性质。好比林海音的《城南旧事》。但是这两本书又有着很多不一样的地方。

觉得林英子是在小时候有着很多人的关爱和亲切的，但是《呼兰河传》里的“我”正如矛盾写得序言里提到的，呼兰河城的人的生活是无比单调刻板的，而萧红的童年又是无比寂寞的。我一边读下去，一边很忧心的在文字之间寻找这种潜藏的寂寞。觉得茅盾先生都说了，他在这里面写得尽是寂寞的生活，如果我读不出来的话，便是根本没有读懂这本书的。所以我总是有了很深的压力。比如，我读到她写得纯真而幽默的一句话，或者是她童年里极为淘气的一件事情，便忍不住地笑出声来。我一笑出来，便又立刻觉得我是不应该在读一本描写自己深重的寂寞的书的时候这样子的，于是又有了很深刻的沉默。

就这样，自己既矛盾又欣喜地把这本书读下去，越读越喜欢，并且关联起自己的童年来，又生出了无限的感慨。

通淡之中有着浓厚的味道。

给我带来了一个不一样的清晨。

到了近中午的时候，在网上碰到了梁慧，顺便谈起了假期读书的事情，就说到了从几天前就开始看的《呼兰河传》。她是在放暑假前的\'一个晚上加一个上午看完的。她说，真是很好的一本书，但是我们可能是因为处在这样一个年纪，看了自会无限感慨，所以跟这本书便有了很多的共同语言，但并不见得别的年纪的人看了之后也会喜欢。

我突然才意识到，对于书的评价当真是有着很多年龄与经历的缘由的。但是，这样一本书，我觉得她不仅仅局限在对于童年的描写和怀念上，肯定还有别的东西在里面，只是我现在还没有完全读完，只是隐约地感到一点更深的其余的东西，但是还不能明白地说清楚。

今天下午读完了第四五章，这样突然地加速度，会觉得很辛苦。在家读书往往不像在学校那样抽时间赶时间的，总是很随意地想起的时候便读一些，不想读的时候便随便地扔在哪里，所以好好的新书，在家里一放就有了沧桑的\'样子。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六**

那深深文字，让我细细投入；那淡淡的文述，让我终有感触，那就是萧红用一特别手法写出的名著——《呼兰河传》。

这本《呼兰河传》是一本充满童趣、诗趣、灵感的\"回忆式\"长篇小说，它里面的事物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影响。它讲说了萧红小时候一件件真实的故事。我最爱看第三章，它里面讲的是萧红五岁时，和祖父度过的快乐时光，令我印象最深的是\"我\"和祖父去后院时，萧红把韭菜当野草挖了，把狗尾巴草当谷穗留在田里，那时她是多么傻呀，可是祖父还是笑嘻嘻的，还耐性地给萧红细细讲说：这是什么？那是什么？这说明，萧红儿时过的还是非常开心的快乐的，因为她觉得有了祖父就行了。

萧红写的这些故事表达了许多感情，如：她觉得呼兰河这边的人都很可怜；她很怀念小时候的快乐；对有二伯的看法；对小团圆媳妇的同情和可怜……我觉得萧红最主要讲他们呼兰河那边各种各样的事物，和自己对他们的想法、意见，她主要想抒发她对她的家乡——呼兰河的思念。她的文字让我也投入进她的文字里去了，感受那儿的事、景、物，我只觉得除了萧红童年时，那儿的人都很可怜，使人一看，心感到酸酸的，为那儿的一些人感到难过。

最奇特算萧红的写作手法了，萧红的写法不像一些高手，用一些美文妙句写一长篇大论，而是用深深淡淡细细的文笔写得另有一番风味，让人有一种说不出的感受，读起来别有味道。

我读了呼兰河传后深有感触，既感受到了以前年代的人是多么可怜，还学到了萧红写作手法，让我知道了什么叫受益匪浅，什么叫一举两得！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七**

觉得自己每尝试读一本书，就像是经历一场小小的冒险。很多时候都会从这种小小的冒险里收获到更多的惊奇和喜悦。就好比这本小书一样。觉得这不是一本小说。像是一本散文，而且还带有自传的性质。好比林海音的《城南旧事》。但是这两本书又有着很多不一样的地方。

觉得林英子是在小时候有着很多人的关爱和亲切的，但是《呼兰河传》里的“我”正如矛盾写得序言里提到的，呼兰河城的人的生活是无比单调刻板的，而萧红的童年又是无比寂寞的。我一边读下去，一边很忧心的在文字之间寻找这种潜藏的寂寞。觉得茅盾先生都说了，他在这里面写得尽是寂寞的生活，如果我读不出来的话，便是根本没有读懂这本书的。所以我总是有了很深的压力。比如，我读到她写得纯真而幽默的一句话，或者是她童年里极为淘气的一件事情，便忍不住地笑出声来。我一笑出来，便又立刻觉得我是不应该在读一本描写自己深重的寂寞的书的时候这样子的，于是又有了很深刻的沉默。

就这样，自己既矛盾又欣喜地把这本书读下去，越读越喜欢，并且关联起自己的童年来，又生出了无限的感慨。

通淡之中有着浓厚的味道。

给我带来了一个不一样的清晨。

到了近中午的时候，在网上碰到了梁慧，顺便谈起了假期读书的事情，就说到了从几天前就开始看的《呼兰河传》。她是在放暑假前的\'一个晚上加一个上午看完的。她说，真是很好的一本书，但是我们可能是因为处在这样一个年纪，看了自会无限感慨，所以跟这本书便有了很多的共同语言，但并不见得别的年纪的人看了之后也会喜欢。

我突然才意识到，对于书的评价当真是有着很多年龄与经历的缘由的。但是，这样一本书，我觉得她不仅仅局限在对于童年的描写和怀念上，肯定还有别的东西在里面，只是我现在还没有完全读完，只是隐约地感到一点更深的其余的东西，但是还不能明白地说清楚。

今天下午读完了第四五章，这样突然地加速度，会觉得很辛苦。在家读书往往不像在学校那样抽时间赶时间的，总是很随意地想起的时候便读一些，不想读的时候便随便地扔在哪里，所以好好的新书，在家里一放就有了沧桑的样子。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八**

萧红的书，这是我第一次看，竟觉得再没有一个女作家能及得上她。那些字句，最平常不过，却在心里一点一点蚀出一个大坑，空空落落的直想落泪。

常道人生是苦乐参半，有时乐观一点，就把吃苦当吃补，斩钉截铁对自己说只要努力奋斗，总会有柳暗花明的一天。憋着挺着，不敢松懈，不敢退缩，脸上带笑，心也要拿钢筋水泥加固过，就怕一旦动摇再难鼓起勇气。这人生啊，说不艰辛是骗人的。若碰上某个深夜心思彷徨的时候，看到凄婉的文字，不自觉就会放缓了呼吸，放松了情绪，任寂寞席卷而来。想着罢了罢了，今夜就放肆一回吧。：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九**

认真读完一本著作后，大家心中一定有很多感想，此时需要认真思考读书笔记如何写了哦。想必许多人都在为如何写好读书笔记而烦恼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呼兰河传》读书笔记，欢迎阅读与收藏。

有讽刺，也有幽默，开始读时有轻松之感，然而愈读下去心头就会一点一点沉重起来，可是仍然有美，即使美得有点病态，也仍然不能不使你炫。

看了矛盾的评价，使我很好奇作者萧红笔下的故乡的故事和人们？她的故乡是什么样子使他怀念？很想知道关于作者故乡呼兰河城的人、事、景、也就是所说得风土人情，人情世故。在那个时代，没有通讯设备，信息工具人呼兰河城人们的生活娱乐又是怎么打发的？带着这些问题，怀揣着好奇心我走进了她的故乡。

作者总共用七章篇幅描述呼兰河城里的故事，1、讲述了故乡呼兰河城的大环境、2、故乡呼兰河城的精神面貌，娱乐。3、故乡呼兰河城的自己家里的故事，和祖母祖父亲戚间的故事，4、故乡呼兰河城作者的邻居街坊的故事，5、因为跳大神团圆媳妇的死，6、在城里四处游荡好吃懒做的有二伯，7、工人冯歪嘴子的生活。通过，第一章介绍的故乡的整体环境，轻轻松松把读者引进故乡呼兰河城，让读者感受到呼兰河城是一个自然，美丽，可爱的地方，“春夏秋冬，一年四季来回循环的走，那是自古也就这样的了，风霜雨雪，受得住的就过去了，受不住的就寻着自然的结果。”在当时没有出现信息工具，当然他们也有自己的娱乐方式，晚饭后大家（邻居们）围坐在一起，看天上的火烧云，唠唠家常。

每一章读后感受如同矛盾评价的“有讽刺，也有幽默，开始读时有轻松之感，然而愈读下去心头就会一点一点沉重起来，可是仍然有美，即使美得有点病态，也仍然不能不使你炫。”

读完第五章，因为跳大神团将一个如花的少女活活整死。我的眼角湿润了。因为人们的愚昧和无知，在那个时代女性的地位始终不可以和男人平起平坐，他们的行为举止一定要附和当时人们所认为的规矩，说话小声小气，走路慢油油，一旦不符合标准一传十，十传百，都认为你是外星人来的怪物，没有自我可言，更无法谈论女性自己的想法，要么使用酷刑（暴打）让你顺服。

团圆媳妇因为平时大大咧咧，为了把活做完，走路如风，平实说话口无遮栏，只有12岁的她，受不住婆婆的\'暴打，而喊回家，暴打的程度更变本加厉，团圆媳妇受不住，倒下了，本是一场小小的感冒，在左邻右舍的胡乱猜疑下，团圆家给团圆媳妇请来了大神，没病都被整出病来，跳大神里的各种奇怪、病态的动作，吓坏了团圆媳妇，半夜常常被噩梦惊醒，又哭又叫，吓坏了团圆家，不断的请大神，就这样来来去去，跳大神中各种病态的举动，将一个活生生的少女折腾死了。

一个如花的少女，就因为她的言行举止，对于现代的眼光去看待团圆媳妇的一举一动，她和我们身边的每一个人一样只是真实的表现自我，一个天真可爱的少女，但在那个封建，迷信，愚昧，无知，偏僻的呼兰河城里一个如花的少女就在这种无知，不科学的行为活生生的折腾致死，而左邻右舍，面对团圆媳妇的死表现得麻木不仁，当初跳大神活动各种病态的举动，对于他们是再好不过的大戏，他们以看热闹的角色，在边上添油加醋，事后当成家常便饭后的娱乐新闻，家家你一言我一语的讨论着团圆媳妇的进展。

我深深感受到那是一个吃人的社会。在一个平平淡淡的小城里，因为那地方充满愚昧无知，在深处藏着一只吃人的野兽！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十**

也不过是几家碾磨房，几家豆腐店，也有一两家机房，也许有一两家染布匹的染缸房，这个也不过是自己默默地在那里做着自己的工作，没有什么可以使别人开心的，也不能招来什么议论。那里边的人都是天黑了就睡觉，天亮了就起来工作。一年四季，春暖花开、秋雨、冬雪，也不过是随着季节穿起棉衣来，脱下单衣去地过着。生老病死也都是一声不响地默默地办理。

比方就是东二道街南头，那卖豆芽菜的王寡妇吧：她在房脊上插了一个很高的杆子，杆子头上挑着一个破筐。因为那杆子很高，差不多和龙王庙的铁马铃子一般高了。来了风，庙上的铃子格棱格棱地响。王寡妇的破筐子虽是它不会响，但是它也会东摇西摆地作着态。

就这样一年一年地过去，王寡妇一年一年地卖着豆芽菜，平静无事，过着安详的日子，忽然有一年夏天，她的独子到河边去洗澡，掉河淹死了。

这事情似乎轰动了一时，家传户晓，可是不久也就平静下去了。不但邻人、街坊，就是她的亲戚朋友也都把这回事情忘记了。再说那王寡妇，虽然她从此以后就疯了，但她到底还晓得卖豆芽菜，她仍还是静静地活着，虽然偶尔她的菜被偷了，在大街上或是在庙台上狂哭一场，但一哭过了之后，她还是平平静静地活着。至于邻人街坊们，或是过路人看见了她在庙台上哭，也会引起一点恻隐之心来的，不过为时甚短罢了。

还有人们常常喜欢把一些不幸者归划在一起，比如疯子傻子之类，都一律去看待。哪个乡、哪个县、哪个村都有些个不幸者，瘸子啦、瞎子啦、疯子或是傻子。呼兰河这城里，就有许多这一类的人。人们关于他们都似乎听得多、看得多，也就不以为奇了。偶尔在庙台上或是大门洞里不幸遇到了一个，刚想多少加一点恻隐之心在那人身上，但是一转念，人间这样的人多着哩!于是转过眼睛去，三步两步地就走过去了。即或有人停下来，也不过是和那些毫没有记性的小孩子似的向那疯子投一个石子，或是做着把瞎子故意领到水沟里边去的事情。一切不幸者，就都是叫化子，至少在呼兰河这城里边是这样。人们对待叫化子们是很平凡的。门前聚了一群狗在咬，主人问：“咬什么?”仆人答：“咬一个讨饭的。”说完了也就完了。可见这讨饭人的活着是一钱不值了。卖豆芽菜的女疯子，虽然她疯了还忘不了自己的悲哀，隔三差五的还到庙台上去哭一场，但是一哭完了，仍是得回家去吃饭、睡觉、卖豆芽菜。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十一**

暑假里，我读了著名女作家萧红的自传体小说《呼兰河传》。小说表达作者对祖父的情结，用充满童真的文笔描绘了人物和事件，有讽刺有赞赏，有热闹也有寂寞。

打开书的第一页，我仿佛置身于二十世纪20年代的小城镇——呼兰河。呼兰河并不繁华，但在单调中却蕴含着生机，夹杂着悲凉。这里有东二道街十字街上拔牙的洋医生，有被当地愚昧和无知的人折磨而死的小团圆媳妇，有胡同里卖麻花、粉房里挂粉条的生意人，有性情古怪的二伯，有勤恳老实的冯歪嘴子，有洁癖的祖母，更有“我”跟着祖父学唐诗、学下地。

这一幕幕、一件件，作者都用诙谐幽默充满童趣、童真的语言描绘得淋漓尽致。尤其是作者和祖父的故事深深地留在了我的脑海，不自觉地我拿自己的童年和作者的童年去比。童年在作者的\'笔下是快乐的，也是寂寞的。在作者萧红看来，这些故事并不美。可在我们看来，读了《呼兰河传》，更让我们感受到自己童年的快乐与幸运，从而更珍惜今天的幸福生活。

从《呼兰河传》，我们又看到了萧红的幼年是何等的寂寞！读一下这部书的寥寥数语的尾声，就想得见萧红在回忆她那寂寞的幼年时，她的心境是怎样寂寞。

《呼兰河传》给我看萧红的童年是寂寞的，一位解事很早的小女孩子每天的生活多么单调啊！年年种着小黄瓜、大倭瓜，年年春秋佳日有些蝴蝶、蚂蚱、蜻蜓的后花园，堆满了破旧的东西，黑暗而尘封的后房，是她消遣的地方；慈祥而又有童心的老祖父是她唯一的伴侣；清早在床上学舌似的念老祖你口授的唐诗，白天缠着老祖父进那些实在已经听厌了的故事，或者看看那左邻右舍的千年如一日的刻板生活，如果这样死水似的生活中有什么突然冒出来的浪花，那也无非是老胡家的团圆小媳妇病了，老胡家又在跳神了，小团圆媳妇终于死了；那也无非是磨倌冯歪嘴子忽然有了老婆，有了孩子，而后来，老婆又忽然死了，剩下刚出世的第二个孩子。

作者在文章中一直写着，“我家的院子是很荒凉的”，这就为里面的人物悲剧埋下了伏笔。读完了《呼兰河传》，我觉得作者的童年太悲哀了。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十二**

小说第一章写呼兰河的自然环境和小镇概貌，像画卷式的展开镇上主要的大街、胡同、店铺，以及人们相应的“卑琐平凡的实际生活”；第二章写承载人们精神寄托的民间风俗，比如跳大神、常秧歌、放河灯、野台子戏、四月十八娘娘庙大会；第三、四章写作者小时候家里的后院景象以及与祖父的短暂生活；第五章一直到结尾分别写了老胡家的团圆媳妇、有二伯、冯歪嘴子几个人物的故事。

“严冬一封锁了大地的时候，则大地满地裂着口。”开篇严冬笼罩下的北方自然景象，奠定了整本书的基调。卖馒头的老头在冰雪天叫卖，不小心跌倒，馒头从箱子里滚了出来，有人趁此机会捡馒头离开，老头爬起来见馒头不对数，只是看着那人的背影哀叹：“好冷的天，地皮冻裂了，吞了我的馒头了。”人们总是埋怨天气，不埋怨人。

东二道街上有个大泥坑，每逢下雨就变得像炼胶的大锅，粘过苍蝇、蜻蜓、燕子，淹死过猪狗猫鸡，赶路的马也陷进去爬不起来，人们过路也得小心翼翼，还有小孩差点被淹死。人们每隔一阵就要抬车抬马、救人救畜，却总是不厌其烦，而且没有任何人说要把泥坑用土填埋起来，更没有人这样做。因为有了泥坑，大家有了热闹，还可以因此吃被淹死的便宜的猪肉，甚至有马陷进去被救起来后，人们也传言马死了，因为“若不样说，显得大泥坑太没有什么威严了”。

“一年四季，春暖花开、秋雨、冬雪，也不过是随着季节穿起棉衣来，脱下单衣去地过着。生老病死也都是一声不响地默默地办理……但这是大自然的威风，与小民们无关……呼兰河的人们就是这样，冬天来了就穿棉衣裳，夏天来了就穿单衣裳。就好像太阳出来了就起来，太阳落了就睡觉似的。”

由此可以看出呼兰河城人与自然的关系，以及对人生的态度，对活着的态度。在这样的前提下，在我看来，整个小说一直贯穿着一种“看”的人生观。

呼兰河的民间风俗，比如七月十五鬼节，人们纷纷奔赴河边，看无数河灯漂流的繁华景象，“河灯从几里路长的上流，流了很久很久才流过来了。再流了很久很久才流过去了”，有的流到半路就灭了，或被岸边的野草挂住了，越往下流，河灯越孤寂越少了。人们看着河灯飘远，心里从刚才的欢腾又变为无由来的空虚。人们看河灯漂流，像看着自己的生命。

秋天搭台唱野台子戏时，人们更是从不同地方赶来看戏，分散四处的姐妹、父子都可以借此机会会面。台上演员唱念做打，台下百姓胡打瞎闹。看戏过程中，台上台下甚至会突然间转换角色，台下的人们真吵起架动起手来，而台上的戏子却不为所动，依旧自我表演。

老胡家的团圆媳妇，也是在大家集体观看之下，被认为有鬼附身，以致于最后为了给她驱鬼而被捉弄死了。最后一个人物冯歪嘴子，他也是通过磨房里的窗户观看外面的人与被窗外的人观看。

小说在写法上主要采取散文式的文字风格和抒情笔调，叙述灵活，生动有趣，而且每个章节的内容相对独立，在叙事上不像故事型的小说前后联系那么紧密。小说中仅有的几个人物的故事，也几乎相互独立，感觉像写完一个就过一个，读者也可以看完一个过一个。但我觉得，小说一开始，萧红就不断在“看”，看呼兰河的每一条街，接着看每一家店铺，最后又看每一个人，但一直没变的是那种看的态度，不太近也太远，好像始终有一种合适的距离，而且总是那么认真，之所以感觉像写完一个过一个，那是因为萧红看完一个就记得一个。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十三**

一年一度的暑假又来了，在开头这几天，看了萧红姐姐的《呼兰河传》，这是“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谣。”

全书共七章，描述了上世纪二三十年代东北小城呼兰的风土人情，真实而生动地再现了当地老百姓平凡、卑琐、落后的生活现状和平庸愚昧的精神状态。第一章：一个既僻远又热闹的小城，在城中的交通要道上坐落着一个“大泥坑”。第二章：民俗民风：跳大神、唱秧歌、放河灯等。第三章：写与祖父的快乐生活。第四章：荒凉的家、荒凉的园子。第五章：胡家小团圆媳妇的悲惨之死。第六章：我家的一个亲戚有二伯，他是一个光棍，他古怪的性格。第七章：邻居“磨官冯歪嘴子”的苦难生活，卑微的活着。

印象最深的是：作者描述童年时的爱玩的花园：花开了，就象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象飞上天了似的。虫子叫了，就象虫子在说话似的。一切都活了，都有无限的本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要怎样样，就怎样样，都是自由的。倭瓜愿意爬上架就爬上架，愿意爬上房就爬上房。黄瓜愿意开一个谎花就开一个谎花，愿意结一个黄瓜就结一个黄瓜。就是一个黄瓜也不结，一朵花也不开也没有人问它。玉米愿意长多高就长多高，他若愿意长上天去，也没有人管……我个性喜爱这一段，几翻就翻到，快背得出来了，童话般的意境，诗意的语言，又简单活泼，写得多么好！

如果童年的花园和爷爷带给了她许多的快乐，那么和她差不多年龄的小团圆媳妇那一章节，让人看得透但是气来！让人悲哀！12岁，一个天真烂漫的年龄，本该在父母面前撒娇，却千里迢迢到那里当童养媳，正因活泼，不像媳妇，因此受到婆婆的打，叫她变得更懂事更听话，这打持续一个冬天，不管白天黑夜，“一天打八顿，有几回，我是把她吊在大梁上，叫她叔公公用皮鞭子狠狠地抽了她几回。我也用烧红过的烙铁烙她的脚心……”她婆婆这样说，打她是为了让她懂规矩！之后女孩子给他们折磨得快发疯了，他们就听跳大神的话请人给她洗热水澡，滚水，昏过去用冷水浇醒再洗，洗了三回，就这样活活把人折磨死了！愚昧，可悲！

“有讽刺，也有幽默。开始读时有简单之感，然而愈越下去心头就会一点一点沉重起来。但是，仍然有美，即使这美有点病态，也仍然不能不使你炫惑。”推荐大家有空读一读。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十四**

这一章主要讲了萧红童年时代，与她的祖父、祖母一齐生活的点滴记忆。开头一篇便是我们课本中学到的《祖父的园子》。课文总之没有原著好，太多的删删改改，没有了原来的味道。这一章的文字真是质朴无华，散发着田野的芳香，写得太自然了。

“花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

鸟飞了，就像鸟上天了似的。

虫子叫了，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

一切都活了。”

我太喜爱这段文字了，在那个年代，能写出这样自由的文字，真是不一般！我仿佛看到那“蓝悠悠的天空、明晃晃的阳光”、“蝴蝶乱飞，蜜蜂嗡嗡地叫着”，所有的一切，都那么无忧无虑。

我还喜爱萧红的祖父。“祖父的眼睛是笑盈盈的，祖父的笑，常常笑得和孩子似的。”她的祖父对她很好。村里的小猪小鸭掉井了，祖父会用泥包起来烧给她吃。“把小猪的皮一撕开，立刻冒了油。”再蘸点盐、韭菜花，啊！真香啊！我都要咽口水了。她的祖父是个和蔼慈善的老人，我最喜爱他的就是，他从来不会批评、训斥小孩子，总是心平气和。萧红学种地，把好好的菜种踢飞了，犯了错，祖父依旧笑呵呵的。她吃熏小猪时，没有一点儿吃相，“满嘴油，随吃随在大襟上擦着”，祖父看了也并不生气。他的祖父有教养、有气度。我猜想他必须是个家道中落的文人，说不定还是个秀才呢。文中提到：“祖父教我的《千家诗》，并没有课本，全凭口头传诵。”我觉得他必须不是个普普通通的农民，他有文化，萧红的文学修养也许就是祖父从小培养的结果。因此我更加钦佩他的祖父了。

萧红不喜爱她的祖母，我也是。她的祖母洁癖严重，以她屋的窗纸最白净。而萧红偏偏要捅破这雪白的窗纸。而严厉的祖母就躲在窗外，她一捅，祖母就拿个大针在她的手指上狠狠地一扎。这样的教育方式到此刻也算得平常，比如小孩子乱摸乱动，要挨手扳、要罚站，掉饭粒要挨罚，吃手指要挨敲。。。。。。而且她的祖母还爱骂人，她骂祖父是个“死脑瓜骨”，骂萧红是“小死脑瓜骨”，哎！可惜她先死了，不知道这个“小死脑瓜骨”长大以后，竟成了有名的作家。

她的祖母死时，家里来了很多人。我也说不上那些人究竟是些什么人。总之他们是来办丧事的。还说“阴间有十八关，过到狗关的时候，狗就上来咬人。”但是，他们有绝招，用油锅炸了许多的面饼，说是什么“打狗饽饽”，“用这饽饽打狗，狗就不敢咬人了。”哈哈，这些封建迷信可真是“神乎其神”啊！真的有“十八关吗？”，《祝福》里的祥林嫂不是最爱问“有没有地狱？”“死后有没有魂灵吗？”，我也很想知道！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